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电线电缆识别标志 第4部分：电气装备电线电缆 绝缘线芯识别标志

UDC 621.315.1
/.2-777.6

GB 6995.4—86

Markings for electric cables and wires
Part 4: Identifications of insulated conductors
of cables and wires for electrical
appliances and equipments

1 适用范围

本标准适用于橡皮绝缘和塑料绝缘的电气装备电线电缆的绝缘线芯识别标志。

2 线芯识别

2.1 电气装备电线电缆绝缘线芯采用颜色识别和数字识别两种方法。

2.2 5芯以下电缆，一般应采用颜色识别。

2.3 5芯以上电缆，可用颜色识别，也可用数字识别。

3 接地线芯或类似保护目的用线芯的识别

3.1 无论采用颜色标志或数字标志，电缆中的接地线芯或类似保护目的用线芯，都必须采用绿/黄组合颜色的识别标志。

绿/黄组合颜色 标志不允许用于其他线芯。

3.2 绿/黄组合颜色的其中一种颜色在线芯表面上应占30%~70%，余下部分为另一种颜色，并在整个长度的线芯上应保持一致。

3.3 多芯电缆中的绿/黄组合颜色线芯应放在缆芯的最外层。

3.4 在有绿/黄组合颜色线芯的缆芯中，应尽量避免采用黄色或绿色作为其他线芯的识别颜色。

4 其他线芯的识别

4.1 颜色识别

4.1.1 电缆线芯的绝缘或最外层绝缘应采用着色绝缘料，或者在绝缘的表面上或绝缘的最外层上用其他合适的方法着色。

4.1.2 颜色色序在未作出统一规定前，应由产品标准规定。

4.2 数字识别

4.2.1 一般要求

4.2.1.1 除另有规定外，线芯的绝缘应是同一种颜色。

4.2.1.2 数字应采用阿拉伯数字，印刷在绝缘线芯表面上。所有识别数字应具有相同颜色，并与绝缘的颜色一定要有明显的不同。

4.2.1.3 数字标志应清晰，字迹清楚。

4.2.1.4 除另有规定外，数字编号应从内层到外层，从1号开始，各层均按顺时针方向排列。

有绿/黄组合颜色线芯时，应放在缆芯的最外层。

4.2.2 标志的排列方法

4.2.2.1 数字标志应沿绝缘线芯以相等的间隔重复出现，相邻两个完整标志中的数字应彼此颠倒。

4.2.2.2 一个完整的数字标志是由数字与一个破折号组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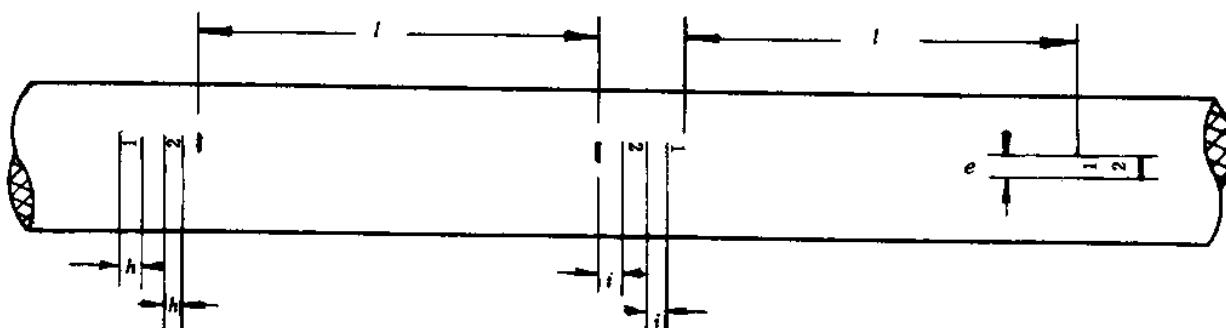
当标志由一个数字组成时，破折号放在数字的下面。当标志由两个数字组成时，则后一个数字排在前一个数字的下面，破折号放在后一个数字的下面。

4.2.2.3 标志的排列及排列尺寸应符合下图和下表规定。

标志排列尺寸

单位：mm

线芯标称直径 <i>D</i>	尺 寸			
	<i>l</i> 最 大	<i>h</i> 最 小	<i>i</i>	<i>e</i> 最 小
<i>D</i> < 2.7	50	2.3	2	0.6
2.7 ≤ <i>D</i> < 5	50	3.2	3	1.2



标志的排列

图中：*l* —— 相邻两个完整标志之间的最大距离；

h —— 数字最小高度；

i —— 数字与破折号及两个连续数字之间的大致距离；

e —— 标志的最小宽度。数字 1 的最小宽度为 *e*/2。

附加说明：

本标准由中华人民共和国机械工业部提出，由机械工业部上海电缆研究所归口。

本标准由机械工业部上海电缆研究所起草。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李桂春。